



# 第十四届 半夏的纪念 北京（国际）大学生影像展

## 报名表

主办：中国传媒大学      联合主办：优酷·土豆      新浪·新浪微博      环球新闻出版发展有限公司（顺序不分先后）  
承办：中国传媒大学新闻传播学部      合纵时代娱乐集团      联合承办：全国一百所高校      指导单位：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 ▼作者资料

姓名（name）

性别（gender）      男（male）      女（female）

学历（education）      普通本科（undergraduate）      成人教育（adult education）  
      硕士研究生（master）      第二学士学位（associate degree）  
      博士研究生（PHD）      高职（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高中（high school）      其他（else）

学校（省 / 市 / 学校名称）（school）

专业（major）（高中学历不用填写）

手机（mobile number）

电子邮件（e-mail）

### ▼作品资料

作品题目（title）

作品参评类型（必填，且不能超过一项）（type）

长纪录片(long documentary)(>30min)      短纪录片(short documentary)(≤30min)  
实验短片（experimental short film）      剧情片（feature film）

作品长度（length）

最后完成时间（the completion time）（年 year/ 月 month/ 日 date）

拍摄介质（medium）      DV      HDV      Film      DSLR（单反）      其他（else）

作品制作团队（team）（以下内容如空缺请以“/”标记 mark “/” in the default items）

导演 / 编导（director）      摄像（cameraman）  
编剧 / 撰稿（playwright）      剪辑（film cutter）

作品简介（synopsis）（必填，100 字以内）

(请确认以上信息准确无误并阅读下面注意事项后签字)

## 参赛办法及注意事项

- 1、本次大赛设置：年度最佳作品、最佳长纪录作品、最佳短纪录作品、最佳剧情作品、最佳导演作品、最佳摄影作品、最佳剪辑作品、性别关注特别荣誉大奖、最佳中学生作品等奖项；
- 2、主创人员必须是各高校（世界范围内）正式注册的在校学生（包括专科生、本科生、研究生、进修生等）；作者自己报名参加（合作者可联名参加），鼓励各班组织和推荐作者报名参加；
- 3、报名表至官方网站 <http://tvs.cuc.edu.cn/special/banxia/> 或通过微博 @半夏的纪念北京（国际）大学生影像展微盘自行下载，复印有效。参加作者必须完成报名表各项内容的填写，并将正面和背面打印在一起；
- 4、参赛作者还可关注本次大赛的微信公众平台（微信号：banxiadejinian），获取报名表下载方式、咨询参赛相关事宜、了解往届及本届大赛的资讯；
- 5、参赛作品需在影片前加上长度为 5 秒的参赛作品官方片头，片头请在官方网站或官方微博的微盘中自行下载；
- 6、参赛作品题材不限，DV 短片、Flash 等作品皆可；电视栏目和电视新闻专题片恕不接受；
- 7、参赛作品不得含有色情、暴力或反动因素，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相抵触；
- 8、参赛作品的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4G；
- 9、由于大赛将邀请国际评委参评，请作者自行制作英文字幕；
- 10、参加作者可以通过邮件寄送和网络传送两种方式参赛。

(1) 选择邮件寄送方式，需要向组委会递交完成作品光盘一张，光盘表面标明作者姓名、作品名称和光盘中的内容；视频格式可选择下列之一：

- ①标清分辨率作品：标准 PAL 制式 DVD 影碟；
- ②高清分辨率作品：分辨率为 1280\*720 及以上的 MPG 文件（MPEG-2 视频解码）；
- ③也可采用以上两类分辨率之一并以 H264 视频解码的形式刻录到数据光盘；

另：30s 片花及 3 张以上剧情截图按上述相同数据格式单独刻录一张光盘同时提交。

(2) 选择网络传送，需要登陆 360 云盘（账号：banxiadejinian@163.com，密码：zhengpian2016）上传作品与报名表。（为保护您的作品，请在上传成功后右击您上传的文件选择加密隐藏。操作成功后请微博私信联系我们，提取您的作品。）

11、通过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参赛都需要将填写好的报名表与参赛作品一同提交，缺一不可；否则将视为未提交，不予参评。

## 相关法律说明及参赛协议

- 1、参赛作品不得含有色情、暴力及反动因素，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相抵触。
- 2、参赛者所提交作品必须由参赛者本人独立创作或与他人共同创作（合作者可联名参加）。参赛者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组委会不承担包括（不限于）因参赛作品侵犯他人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而可能引致的法律责任，由上述纠纷引致的全部法律责任概由参赛者本人承担，组委会并保留取消其参赛资格及追回奖项的权利。
- 3、参赛作品著作权由作者享有；对于所有入围作品，除非该作品的著作权人特别申明，组委会和合作组织有权无偿在媒体及合作平台上展示、展播，集结出版或用于公益宣传和艺术教育等相关非商业性活动。如：参赛作品允许在活动官网、合作专区及相关展映活动上播放；参赛作品允许在组委会合作的相关赛事上用作交流；组委会有权在不通知作者本人的情况下，对参赛作品的视频、静帧图像、相关文字及图片资料进行剪辑加工以无偿用于本次活动的宣传。  同意  不同意
- 4、主办方拥有将获奖作品出版音像制品并发行的优先权利。
- 5、大赛不承担参赛作品在邮寄过程中的丢失、毁损责任及其它由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参赛资料的遗失、错误或损坏责任。
- 6、如需寄回参赛碟盘，请在报名表页面填写相应选项，且邮费自付。
- 7、主办单位及大赛组委会保留对本次活动及活动细则的最终解释权。

**如果同意并接受以上相关说明及协议内容，请签名以示确认。**

作者签名

日期